证券代码:603099　证券简称:长白山　公告编号:2025-031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4名。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推举孙青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选举孙青春先生为公司监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孙青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孙青春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99　证券名称:长白山　公告编号:2025-030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了本次会议通知关于时限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有效表决票为8票,参与表决的董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选举王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提名委员会由周青林、彭德成、陈秀丽三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彭德成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由王昆、周青林、李洪刚、李春红、彭德成五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王昆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王昆、周青林、彭德成、张超、陈秀丽五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彭德成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由周青林、张超、陈秀丽三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张超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议案

由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王俊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段国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王海琦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次聘任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俊超先生、段国岩先生、王海琦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闫大海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聘任韩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99　证券简称:长白山　公告编号:2025-029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9,476,7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302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昆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4人,董事王俊超、王怀波、姚义辰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独立董事彭德成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3人,王东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3、董事会秘书段国岩出席会议、副总经理王海琦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276,848	99.8886	187,200	0.1043	12,700	0.007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278,748	99.8896	187,200	0.1043	10,800	0.006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278,848	99.8897	187,200	0.1043	10,700	0.006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280,348	99.8905	187,200	0.1043	9,200	0.005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274,848	99.8875	193,700	0.1079	8,200	0.0046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41,988	99.0369	187,100	0.8933	14,600	0.0698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307,548	99.9057	154,900	0.0863	14,300	0.0080

8、议案名称:关于重新审议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42,888	99.0412	187,500	0.8952	13,300	0.0636

9、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245,148	99.8709	193,400	0.1077	38,200	0.0214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绩效年薪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9,222,848	99.8585	194,900	0.1085	59,000	0.033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王昆	178,933,632	99.6973	是
11.02	周青林	178,928,123	99.6943	是
11.03	李洪刚	178,929,404	99.6950	是
11.04	李春红	178,928,602	99.6945	是
11.05	王俊超	178,930,528	99.6956	是

1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彭德成	178,929,504	99.6950	是
12.02	张超	178,928,592	99.6945	是
12.03	陈秀丽	178,929,191	99.6949	是

13、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孙青春	178,928,919	99.6947	是
13.02	王洋	178,928,683	99.6946	是
13.03	张玉国	178,928,686	99.6946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58,533,060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0,155,188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86,600	74.3944	193,700	24.5656	8,200	1.04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10,100	85.4152	78,900	13.2116	8,200	1.3732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6,500	39.9895	114,800	60.0105	0	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741,788	99.0359	193,700	0.9248	8,200	0.0393
6	关于公司2025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20,741,988	99.0369	187,100	0.8933	14,600	0.0698
7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774,488	99.1921	154,900	0.7396	14,300	0.0683
8	关于重新审议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20,742,888	99.0412	187,500	0.8952	13,300	0.0636
1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绩效年薪的议案	20,689,788	98.7877	194,900	0.9305	59,000	0.2818
11.01	王昆	20,400,572	97.4067				
11.02	周青林	20,395,063	97.3804				
11.03	李洪刚	20,396,344	97.3865				
11.04	李春红	20,395,542	97.3827				
11.05	王俊超	20,397,468	97.3919				
12.01	彭德成	20,396,444	97.3870				
12.02	张超	20,395,532	97.3827				
12.03	陈秀丽	20,396,131	97.3855				
13.01	孙青春	20,395,859	97.3842				
13.02	王洋	20,395,623	97.3831				
13.03	张玉国	20,395,626	97.3831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10、11、12、13

2、特别决议的议案:无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吉林省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邹晶、王馨晓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吉林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审议的议案及表决程序、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高速　公告编号:2025-16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5月21日在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武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武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韩昱先生、周世俊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武　艺

委　　员:韩　昱　周世俊　杨建国　黄国良

(2)审计与风控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国良

委　　员:周世俊　吕静伟　杨志军　马　珺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志军

委　　员:武　艺　韩　昱　黄国良　马　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马　珺

委　　员:郭聪林　吕静伟　黄国良　杨志军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韩昱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提名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李琼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胡永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相应到期解聘。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提名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聘任李琼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事项已经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全票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以上1至4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7)。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经理层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经理层议事规则》。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经理工作细则》。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纪要;

3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高速　公告编号:2025-15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15至2025年5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武艺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1人,代表股份1,145,566,2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0725%。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999,946,9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1483%。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8人,代表股份145,619,3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42%。

(3)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8人,代表股份17,108,4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60%。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德和衡(太原)律师事务所王晓宏律师、杨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1.00《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5,434,1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5%;反对11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976,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279%;反对11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74%;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2.00《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5,406,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1%;反对14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948,8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71%;反对14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82%;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3.00《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5,434,1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5%;反对11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976,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279%;反对11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74%;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4.00《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5,406,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1%;反对14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948,8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71%;反对14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82%;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5.00《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495,5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2%;反对2,05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93%;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037,72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8966%; 反对2,05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087%;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6.00《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57,727,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3%;反对14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3%;弃权1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947,9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19%;反对14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29%;弃权1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3%。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7.00《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5,469,1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5%;反对8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1%;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7,011,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324%;反对8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29%;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8.00《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5,406,5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1%;反对14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948,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65%;反对14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88%;弃权1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7%。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9.0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5,406,5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1%;反对11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弃权4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948,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65%;反对11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74%;弃权4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60%。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议案10.00《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468,3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69%;反对2,05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93%;弃权4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010,52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376%; 反对2,05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034%;弃权4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89%。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议案11.00《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468,2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69%;反对2,05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93%;弃权4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010,4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370%;反对2,05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040%;弃权4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89%。

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议案12.00《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468,2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69%;反对2,05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93%;弃权4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010,4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370%;反对2,05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034%;弃权4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95%。

该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13.01 选举非独立董事武艺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966,0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08,1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6464%。

该议案获得通过,武艺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议案13.02 选举非独立董事韩昱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966,0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08,1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6464%。

该议案获得通过,韩昱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议案13.03 选举非独立董事周世俊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966,01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08,1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6464%。

该议案获得通过,周世俊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议案13.04 选举非独立董事郭聪林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966,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08,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6464%。

该议案获得通过,郭聪林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议案13.05 选举非独立董事杨建国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966,0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08,1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6463%。

该议案获得通过,杨建国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议案14.01 选举独立董事黄国良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969,0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0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11,1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6639%。

该议案获得通过,黄国良先生当选为独立董事。

议案14.02 选举独立董事杨志军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969,0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0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11,1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6639%。

该议案获得通过,杨志军先生当选为独立董事。

议案14.03 选举独立董事马珺

总表决情况:同意1,143,969,0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0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11,1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0.6639%。

该议案获得通过,马珺女士当选为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审议完毕后,本次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德和衡(太原)律师事务所王晓宏律师、杨艳律师出席会议见证,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太原)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ST天择　公告编号:2025-014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沙市开福区月湖街道鸭子铺路46号中广天择4楼V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7,916,5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24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彭勇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三位独立董事唐红、曾德明、黄昇民均列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赛娜女士、职工监事夏巧樱女士因工作原因请假;

3、董事会秘书周智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836,685	99.8823	68,800	0.1013	11,100	0.0164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840,685	99.8882	64,800	0.0954	11,100	0.0164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834,285	99.8788	71,200	0.1048	11,100	0.0164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838,485	99.8850	65,000	0.0957	13,100	0.019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837,685	99.8838	65,300	0.0961	13,600	0.020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728,185	99.7226	174,600	0.2570	13,800	0.0204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47,500	96.9320	59,400	2.4527	14,900	0.615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233,400	92.2206	174,600	7.2095	13,800	0.5699
7	《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347,500	96.9320	59,400	2.4527	14,900	0.615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会议第6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获得通过。

2、 本次会议第7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其持有的股份65,494,785股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